

证券代码：839939

证券简称：德中技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1 日上午 10:00-12:00，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39	德中技术	2023年3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华科一路 11 号 C 座德中技术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打造更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考核体系，吸引、留住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并激发其主人翁意识，以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步发展，同时实现员工个人价值的提升，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1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樾、杨赫。

(二) 审议《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海涛、吴三明、侯军辉、梁良等共 37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根据公司拟实施的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定了本次激励对象名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 2023-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樑、杨赫。

(四)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

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标的股票的锁定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实施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签署、执行、修改任何和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2)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3)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4) 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5)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樾、杨赫。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有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3月21日上午9:30-10:00。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华科一路11号C座德中技术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沈琛，联系电话：022-83726901。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